



21世纪应用型本科金融系列规划教材

银行会计

Bank Accounting

(第三版)

温红梅 主编

吴静 于海洋 副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21 世纪应用型本科金融系列规划教材

银行会计

(第三版)

温红梅 主 编

吴 静 于海津 副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 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行会计 / 温红梅主编. —3版.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6.2

(21世纪应用型本科金融系列规划教材)

ISBN 978-7-5654-2205-8

I. 银… II. 温… III. 银行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05722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217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教学支持: (0411) 84710309

营 销 部: (0411) 84710711

总 编 室: (0411) 84710523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美跃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48mm×210mm 字数: 323千字 印张: 10 3/4

2016年2月第3版

2016年2月第9次印刷

责任编辑: 孙晓梅

责任校对: 贺 荔

封面设计: 张智波

版式设计: 钟福建

定价: 24.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411) 84710523

第三版前言

世界经济形势复杂多变,金融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国际金融监管标准不断提高,《巴塞尔协议Ⅲ》已进入实施阶段。随着金融市场、资本市场的开放,国内金融监管不断加强,对外资金融企业实行国民待遇、独立实施货币政策、与国际惯例接轨等改革不断深化,这些都要求会计核算方法与之相配套。2006年2月财政部发布了新会计准则体系,自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实施,鼓励其他企业执行;2006年12月财政部颁布了《金融企业财务规则》,2007年颁布了《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我国金融企业改革进程加快,股份制金融企业最终占据主导地位,贯彻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为了适应新形势的要求,贯彻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内容,满足高等财经院校财会、金融、投资等专业的教学需要,满足商业银行从业人员的业务学习和培训需要,我们组织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银行会计实际工作经验的教师,针对新的金融行业监管要求,适应银行业务变化,精心修订了这本教材。本次修订对各章的部分内容按新规定进行了更新。

本教材以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准则为支点,以《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为指导,依据金融管理机构颁布的最新规章制度,以教学 and 实际工作需要为目的进行修订,体现了理论联系实际、可操作性强、深入浅出等特点。内容既全面系统,又重点突出,对银行的基本核算方法、基本要素、基本业务进行了详略得当的阐

述，同时吸收了金融、投资领域的最新改革和科研成果，以求最大限度地满足培养符合市场经济条件下复合型人才的要求。

本教材由温红梅任主编，吴静、于海洋任副主编。其中第1章、第4章、第6章、第16章由温红梅编写；第2章、第3章、第7章、第8章、第12章由吴静编写；第5章、第9章、第10章、第11章、第13章、第14章、第15章由于海洋编写；最后由温红梅总纂定稿。

本教材的出版得到了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谨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另外，为了尽量吸收和借鉴银行会计核算和管理的最新理论及实践成果，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相关资料，在此向所有参考文献的编著者表示真诚的感谢！

受编写人员的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恳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6年1月

目 录

第1章 总 论	1
1.1 商业银行与商业银行会计	1
1.2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6
1.3 银行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10
本章小结	13
基础训练	14
第2章 基本核算方法	15
2.1 会计科目和账户	15
2.2 会计凭证	22
2.3 银行会计账簿与账务组织	30
2.4 财务报告	38
本章小结	40
基础训练	41
第3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	43
3.1 存款业务概述	43
3.2 单位存款业务的核算	50
3.3 储蓄存款业务的核算	54
本章小结	60
基础训练	61

第4章 贷款业务的核算	63
4.1 贷款业务概述	63
4.2 一般贷款业务的核算	69
4.3 抵债资产的核算	73
4.4 贴现的核算	74
本章小结	78
基础训练	78
第5章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和管理	80
5.1 现金出纳业务概述	80
5.2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83
5.3 金库管理和现金运送	87
本章小结	88
基础训练	88
第6章 系统内电子汇划业务的核算	90
6.1 系统内电子汇划业务概述	90
6.2 系统内电子汇划与清算汇差资金业务的核算	92
本章小结	99
基础训练	100
第7章 金融机构往来业务的核算	102
7.1 金融机构往来业务概述	102
7.2 商业银行与中国人民银行往来业务的核算	105
7.3 同业往来业务的核算	117
本章小结	122
基础训练	123
第8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126
8.1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126
8.2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129
8.3 不同结算方式下结算业务的核算	146
8.4 本票和银行卡业务的介绍	157
8.5 结算业务收费和罚款	160
本章小结	161

基础训练	162
第9章 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业务的核算	165
9.1 金融资产业务概述	165
9.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167
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核算	170
9.4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核算	175
9.5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79
本章小结	185
基础训练	185
第10章 套期保值业务的核算	187
10.1 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87
10.2 套期会计方法	195
10.3 套期保值相关信息的披露	202
本章小结	203
基础训练	203
第11章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205
11.1 固定资产业务的核算	205
11.2 无形资产业务的核算	217
11.3 其他资产业务的核算	222
本章小结	223
基础训练	224
第12章 外汇业务的核算	226
12.1 外汇业务概述	226
12.2 外汇买卖业务的核算	233
12.3 外汇存款业务的核算	237
12.4 外汇贷款业务的核算	243
12.5 外汇结算业务的核算	250
本章小结	263
基础训练	263
第13章 中间业务的核算	265
13.1 中间业务概述	265

13.2	代理类中间业务的核算	271
13.3	代保管业务及代扣代收业务的核算	277
13.4	国内保函业务的核算	280
	本章小结	281
	基础训练	282
第 14 章	收入、费用和利润的核算	283
14.1	收入和费用的核算	283
14.2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293
	本章小结	298
	基础训练	298
第 15 章	所有者权益业务的核算	300
15.1	所有者权益业务概述	300
15.2	投入资本的核算	303
15.3	留存收益的核算	306
	本章小结	307
	基础训练	307
第 16 章	年度决算和财务报表的编制与分析	309
16.1	年度决算	309
16.2	财务报表的编制	311
16.3	财务报表的分析	325
	本章小结	334
	基础训练	335
参考文献		336

第 1 章

总 论

学习目标：通过本章学习，你应该能够：了解我国银行体系的构成及银行会计的概念、银行会计核算法规制度体系的构成、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掌握银行会计的要素、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和要求，对即将开始的学习内容有一个基本的认识。

1.1 商业银行与商业银行会计

1.1.1 我国银行体系概述

现代的货币流通形式是由强制流通的纸币和信用货币两部分构成的，银行体系也就主要分成执行国家货币发行权的中央银行和经营信用货币的商业银行两个基本部分。此外，我国还有承担部分政策性功能的政策性银行。

中央银行是国家政府银行，从性质上看，它是一个国家管理金融的机关，对金融业实施监督管理。我国的中央银行是中国人民银行，它是

国务院领导下的一个行政机关，行使银行业管理的基本职能。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在宏观调控体系中的作用更加突出。2003年，中国人民银行把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及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的监管职能分离出来，并和中央金融工委的相关职能进行整合，成立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它和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完成对银行业的管理和监督工作。

1994年，国家为了贯彻产业政策、区域发展政策，以国家信用为基础，先后组建了不以营利为主要目的的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3家政策性银行，对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我国政策性银行主要具有4大职能：

(1) 扶持，即政策性银行主要扶持商业银行不愿涉足的特定产业的发展。

(2) 倡导，即政策性银行引导其他领域的资金向特定产业投入，以形成乘数效应，使特定产业迅速壮大，最终走向市场。

(3) 督导，即政策性银行必须监督资金的使用，实行封闭管理，以确保政策性资金使用效益最优化。

(4) 调控，即国家通过政策性银行的干预和调控，以确保特定产业与其他国民经济产业均衡发展。近年来，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政策性银行的商业化业务逐年增多，有望逐步改变其微利的经营状态。

2015年4月，国务院正式批复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3家政策性银行的改革方案，指出国家开发银行坚持开发性金融机构定位；中国进出口银行的改革要强化政策性职能定位；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改革要坚持以政策性业务为主体，成为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农业政策性银行。

商业银行是世界各国金融体系的主体。从国际范围来看，它具有业务经营综合性和接受活期存款两大显著特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商业银行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支付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它以效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为经营原则，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运行机制。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

不断深入，商业银行体系逐步完善，功能日趋完整。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4大国有商业银行转变为国有控股商业银行；交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中信实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城市商业银行等股份制银行和集体所有制银行及民营银行、村镇银行形成多层次、各具特色的商业银行机构。2006年12月31日，中国银监会正式批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成立，这是我国第五大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由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组建，邮政网络是邮政储蓄银行生存和发展的依托。2015年6月，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的深圳前海微众银行、上海华瑞银行、温州民商银行、天津金城银行和浙江网商银行5家首批民营银行全部开业，进入正常运营。

1.1.2 银行会计概述

银行会计是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专门的方法和程序，对银行的经营活动过程进行连续、全面、系统的核算和监督，为银行的管理者和有关方面提供有关银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一系列财务会计信息的专业会计。

1) 银行会计的特点

银行经营的是货币资金的商业性买卖，该行业的业务特点、职能和作用与其他行业有明显区别。因此，银行会计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行业会计相比较，具有以下特点：

(1) 会计核算活动和业务处理活动的统一性。一般情况下，企业的生产活动和财务会计活动是分离的，生产活动处于整个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第一线，由生产部门完成；财务会计活动处于整个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第二线，由财务会计部门根据证明生产活动已发生或完成的会计凭证来完成。银行由于是经营货币资金的商业性买卖的特殊企业，绝大部分业务活动的发生直接引起货币资金的增减变动。银行在处理各项业务的同时，必须通过会计部门直接完成核算，银行会计核算的过程就是办理银行业务的过程。所以，银行会计核算活动和业务处理活动是同步进行的，是统一的。

(2) 反映国民经济活动情况的综合性。银行是一个国民经济综合部

门，它的业务活动是由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城乡居民的经济活动引起的。所以，银行会计在微观上反映的是银行本身的业务活动情况和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及城乡居民个人的经济活动情况，而通过将各分支行的会计报表逐级上报汇总，就可以综合反映出一个地区、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全国的经济活动情况。如果说银行是国民经济的总会计，那么银行会计则是总会计的会计。

（3）会计核算方法的独特性。银行经营的商品具有特殊性，各项业务活动的资金运动从发生到完成，只具有货币资金这一种运动形态；其他行业企业的资金在运动过程中形态经常发生变化，除货币资金这一种形态外，还有储备资金、生产资金、成品资金等形态。所以，银行会计有其独特的会计核算方法。

（4）提供会计核算资料的及时性。银行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城乡居民的经济活动具有密切联系，它对外提供的有关资料是国家有关部门了解国民经济活动情况、制定宏观政策、进行宏观决策的重要依据。另外，银行经营的商品具有特殊性，所有这一切都要求银行会计必须及时对外提供会计核算资料。银行的会计核算活动与业务处理活动同步进行，已经体现出了这一特点；更重要的是，银行每天的业务活动当日核算完毕后，在对当日账务核对无误的基础上，要编制当日的内部会计报表——日计表。银行会计提供核算资料的及时性，是其他任何行业会计所无法比拟的。

（5）会计核算和内部监督的严密性。银行经营商品的特殊性决定了银行会计在核算手续和内部监督措施上比其他行业会计更严密。这体现在以下几方面：现金收付款业务的换人复核、双人临柜制度；储蓄存款业务的账折见面、换人复核制度；基本核算方法的双线核算体系；当天业务当天必须入账、结账并编制当天的日计表制度；每天必须清点库存制度；内外对账制度等。

2) 银行会计要素

银行会计要素是银行会计对象的具体化，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6大会计要素。

（1）资产。它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银行的资产按其流动性

进行分类，可分为流动资产、贷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等。其中，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1年内（含1年）变现或耗用的资产。银行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库存现金及存放同业款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代理发行证券、代理兑付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2）负债。它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银行的负债按其流动性分类，可分为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和其他长期负债等。

①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含1年）内偿还的债务，主要包括同业存放款项、向中央银行借款、票据融资、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利息、代发行证券款、代兑付债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预计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等。

②应付债券，是指金融企业发行的金融债券。

③其他长期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3）所有者权益。它是指企业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银行的所有者权益主要包括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另外，银行从事存贷款业务按一定比例从净利润中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也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4）收入。它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收入不包括为第三方或者客户代收的款项，如企业代垫的工本费、代邮电部门收取的邮电费。

（5）费用。它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银行的费用主要是银行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与业务经营有关的成本费用，包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等；银行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各项业务及管理费。

（6）利润。它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主要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包括营业利

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1.2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银行的会计工作要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各项会计规章制度，结合银行业务活动和财务收支的特点，通过设置会计机构并配备必要的专业会计人员来具体完成。按照科学原则正确、合理地组织银行的会计工作，是完成银行会计的任务、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的重要保证。

1.2.1 银行会计核算法规 and 制度体系

目前，我国的银行会计核算法规 and 制度体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体系、《金融企业财务规则》3个层次构成。

1) 《会计法》

《会计法》是银行会计核算法规制度体系的第一层次内容，是一切会计工作最重要的根本大法，是我国会计法规、制度体系的基本法，是会计核算工作最高层次的规范。1985年1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会计法》，同年5月开始实施，1993年12月和1999年10月进行了两次修订。

2) 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企业会计准则是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规范，它就会计核算的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及程序作出规定，为会计制度的制定提供直接依据。

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由国家财政部负责制定和解释，报国务院批准后颁布施行。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于2006年2月15日由财政部发布，自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实施，鼓励其他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充分借鉴了国际会计惯例，符合我国加入WTO后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对信息质量的要求。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和实施，对于进一步规范我国的资本市场、提高企业会计信息质量、建立和完善企业制度、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将发挥重要的作用。企业会计

准则体系包括1项基本准则、41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1) 基本准则。它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必须共同遵守的基本要求，体现了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律，是对会计核算要求所作的原则性规定，为具体准则的制定提供基本架构。基本准则规定了整个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目的、前提条件、基本准则、会计要素及其确认与计量、会计报表的总体要求等内容，对41个具体准则具有统驭和指导作用，各具体准则的基本原则均来自基本准则。对企业发展中存在的特殊经济业务，会计人员需要根据基本准则的精神对经济业务进行判断和处理。

(2) 具体准则。它是根据基本准则制定，用来指导企业各类经济业务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规范。具体准则共有41项，分为一般业务准则、特殊行业的特定业务准则和报告准则3类。其中，为应对金融业务创新的迅速发展、金融服务市场开放的挑战，对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转移、套期保值、外币折算、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企业年金基金、金融工具列报8个准则作出了高质量的规定。

(3)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以下简称《应用指南》)。它是根据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制定的、指导企业会计实务的操作性指南。《应用指南》对各项准则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具体解释和说明，着眼于增强准则的可操作性，有助于完整、准确地理解和掌握准则，并对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作出操作性规定。由于金融企业的业务与一般企业具有很大不同，在《应用指南》中，财务报表(含附注)的列报说明较为详尽，而且区分了一般企业、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证券公司等不同企业类型，基本满足了所有企业各类经济业务的财务报告需要，以及信息使用者的要求。《应用指南》的发布标志着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构建工作已基本完成。

3) 《金融企业财务规则》

2006年12月，财政部颁发了《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以下简称《规则》)，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规则》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相关规定制定，包括11章66条，主要目的是加强金融企业财务管理，规范金融企业财务行为，促进金融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和完善，防范金融企业财务风险，保护金融企业及相关方合法权益，维护社

会经济秩序。我国的国有及国有控股金融企业、金融控股公司、担保公司、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信用社都要遵循《规则》的要求。金融企业应当根据《规则》的规定，以及自身发展的需要，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设置财务管理职能部门，配备专业财务管理人员，综合运用规划、预测、计划、预算、控制、监督、考核、评价和分析等方法，筹集资金，营运资产，控制成本，分配收益，配置资源，反映经营状况，防范和化解财务风险，实现持续经营和价值最大化。

1.2.2 银行会计机构的设置

银行会计机构是银行内部领导、组织和直接从事会计工作的职能部门，是银行职能机构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银行会计机构的设置应当与该行的管理体制、业务量的多少相适应。目前，我国商业银行的管理体制实行总分行制，相应地在每一级银行都要设置会计机构，一般实行四级核算制：总行设会计司、分行设会计处、地（市）中心支行设会计（部）科、县（市）支行设会计科（股）。办事处或营业所不设置独立的会计机构，但必须配备专职会计人员和会计主管，负责处理会计工作。

银行会计实行统一核算、分级管理体制，即由全行汇总为一张会计报表，全行效益由总行负责；总行对各分行下达考核目标责任制，分行对支行下达考核目标责任制，支行为基本核算单位，各下级行处的会计部门，除应在行长的领导下进行会计工作外，还应接受上级行处会计部门的领导。从银行会计机构的领导关系来看，实行的是自上而下的纵向领导关系；从银行会计机构的账表的划报程序来看，实行的是自下而上的纵向逐级划报。另外，从银行会计机构的业务范围来看，支行及其所属办事处和营业所是直接对外办理业务的基层行处，称为基层行（或经办行）；支行以上的中心支行、分行及总行的会计机构不直接对外办理业务，是银行内部会计工作的领导管理机构，称为管理行（或管辖行）。

1.2.3 银行会计工作的劳动组织和会计人员

1) 银行会计工作的劳动组织

银行会计工作的劳动组织，是指基层的经办行会计机构人员的分工